

附件 1

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 (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全区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的监管，规范市场秩序。

(二) 负责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并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依法开展本行政区域内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审批工作。

(三) 负责全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全区企业、个体工商户、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商标注册信息等，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四) 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和经纪活动。

（五）监督管理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依法规范和维护网络商品交易市场经营秩序。实施全区商标战略和商标管理工作，指导商标注册和代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协助上级主管部门依法做好市著名商标的组织认定的保护工作，促进辖区驰名商标和著名商标的发展。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保护工作。

（六）负责办理涉及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案件，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假冒伪劣等经济违法行为。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对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进行依法监督管理。承担区打假治劣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

（七）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实施广告战略和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推广合同示范文本。监督管理消费类合同格式条款，开展合同争议行政调解。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利用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行为。

（八）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者维权工作，负责全区12315、12365执法体系建设，办理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的受理、调处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九）负责全区质量管理工作。制定质量工作的发展规划，实施质量兴区。推进名牌发展战略，指导企业申报中国质量

奖、长江质量奖和市长质量奖。管理工业产品生产认可和质量体系认证等认证认可工作。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模式和经验，推进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督促企业实施缺陷产品召回，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承担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和协调全区质量认证认可工作，监督认证标志和证书的正确使用。承担区质量振兴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十）负责全区产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工作，指导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部署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抽查计划，公布监督结果，依法对不合格企业进行处理。组织开展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仲裁检验、鉴定。负责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管。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及应急处置。

（十一）负责全区标准化管理工作。负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组织地方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监督强制性标准的贯彻执行，引导企业实施工业标准化、农业标准化、服务业标准化及信息标准化工作。推进企业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统一管理全区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计量监督管理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保证国家计量制度的统一。在上级计量行政主管部门授权范围

内组织和管理计量检定。实施计量器具管理和计量监督。规范和监督市场计量行为，调解计量纠纷。监督和指导用能单位开展能源计量工作。

（十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节能监管法规、规章和制度，负责管理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节能监管工作，组织实施全区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监督检查及应急管理。

（十四）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硚口区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总编制人数 2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9 人，事业编制 22 人

(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94 人，其中：行政 183 人，事业 1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 (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2018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6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708.9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41.3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4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2		

			出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2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613.78	本年支出合计	51		7,613.7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7,613.78	总计	54		7,61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50)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13.78	7,613.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8.93	5,708.93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14.46	5,514.46					
2011501	行政运行			4,865.99	4,865.99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00	530.00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3.80	13.8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40.00	40.00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0.00	10.00					
2011550	事业运行			54.67	54.67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194.47	194.47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95.70	95.70					
2011750	事业运行			32.02	32.02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66.75	6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33	84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44	839.4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26	496.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17	343.17					
20808	抚恤	1.89	1.8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	1.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1.79	541.79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79	5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27	165.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5.01	355.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3	15.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0	1.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3	52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3	5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5	430.95					
2210202	提租补贴	89.78	8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13.78	6,856.53	75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8.93	4,952.68	756.25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14.46	4,920.66	593.80			
2011501			行政运行	4,865.99	4,865.99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00		530.00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3.80		13.8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40.00		40.00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0.00		10.00			
2011550			事业运行	54.67	54.67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194.47	32.02	162.45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95.70		95.70			
2011750			事业运行	32.02	32.02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66.75		6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33	84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44	839.4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26	496.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17	343.17				
20808			抚恤	1.89	1.8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	1.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1.79	541.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79	5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27	165.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5.01	355.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3	15.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0		1.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3	52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3	5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5	430.95				
2210202	提租补贴	89.78	8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708.93	5,708.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41.33	841.3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541.79	54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00	1.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 勘探信息等 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 服务业等支 出	44				
	16		十六、金融 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 其他地区支 出	46				
	18		十八、国土 海洋气象等 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 保障支出	48	520.73	520.73		
	20		二十、粮油 物资储备支 出	49				
	21		二十一、其 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 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 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7,613.78	本年支出合 计	53	7,613.78	7,613.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 款结转和结 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7,613.78	总计	58	7,613.78	7,61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行；25 行＝（26+27）行；29 行＝（24+25）行；

53 行＝（30+31+…+52）行；58 行＝（53+54）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613.78	6,856.53	75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8.93	4,952.68	756.25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14.46	4,920.66	593.80
2011501			行政运行	4,865.99	4,865.99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00		530.00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3.80		13.8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40.00		40.00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0.00		10.00
2011550			事业运行	54.67	54.67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194.47	32.02	162.45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95.70		95.70
2011750			事业运行	32.02	32.02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66.75		6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33	84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44	839.4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26	496.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17	343.17	
20808			抚恤	1.89	1.8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	1.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1.79	541.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79	5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27	165.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5.01	355.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3	15.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		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0		1.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3	52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3	52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5	430.95	
2210202	提租补贴	89.78	8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2.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46	310	资本性支出	7.05
30101	基本工资	764.84	30201	办公费	118.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5
30102	津贴补贴	1,157.34	30202	印刷费	3.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307.49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7.01	30205	水费	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7	30206	电费	2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13	30207	邮电费	14.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45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1.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7.29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4	30211	差旅费	3.48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89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01	30214	租赁费	10.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3.94	30215	会议费	0.17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2			
30302	退休费	72.82	30217	公务招待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9.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1			
30305	生活补助	1.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3.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1.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57.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4			
人员经费合计		6,266.02	公用经费合计					590.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		27		27	5	14.09	1.88	12.06		12.06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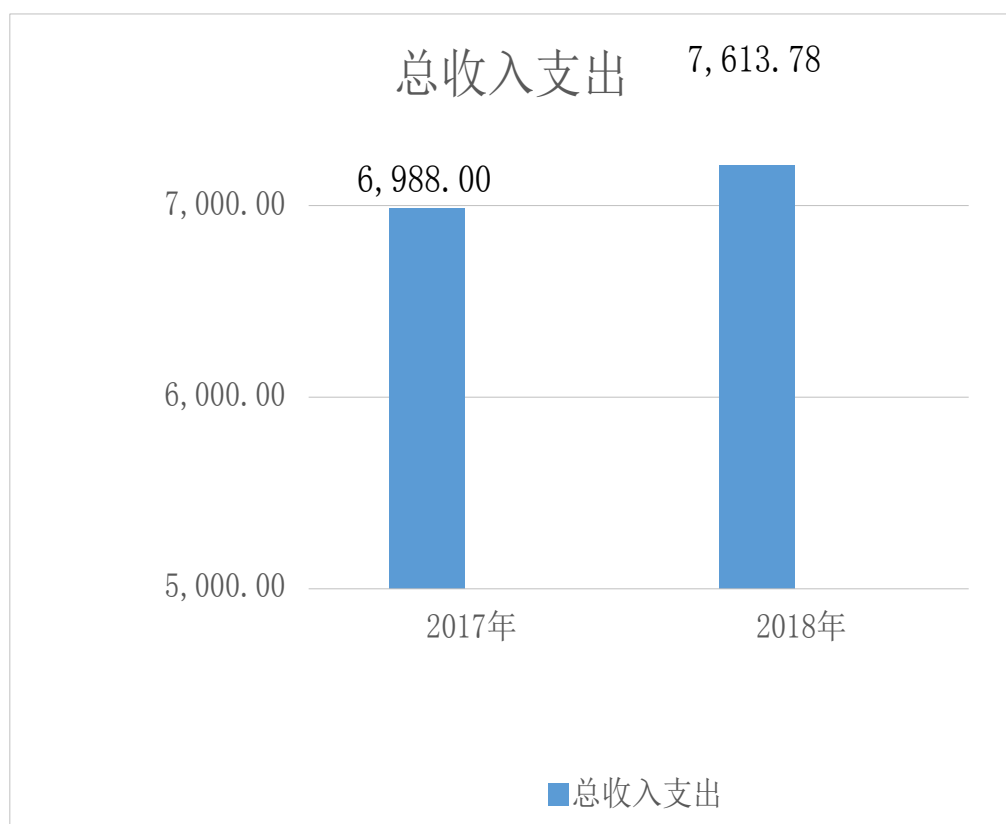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 (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2018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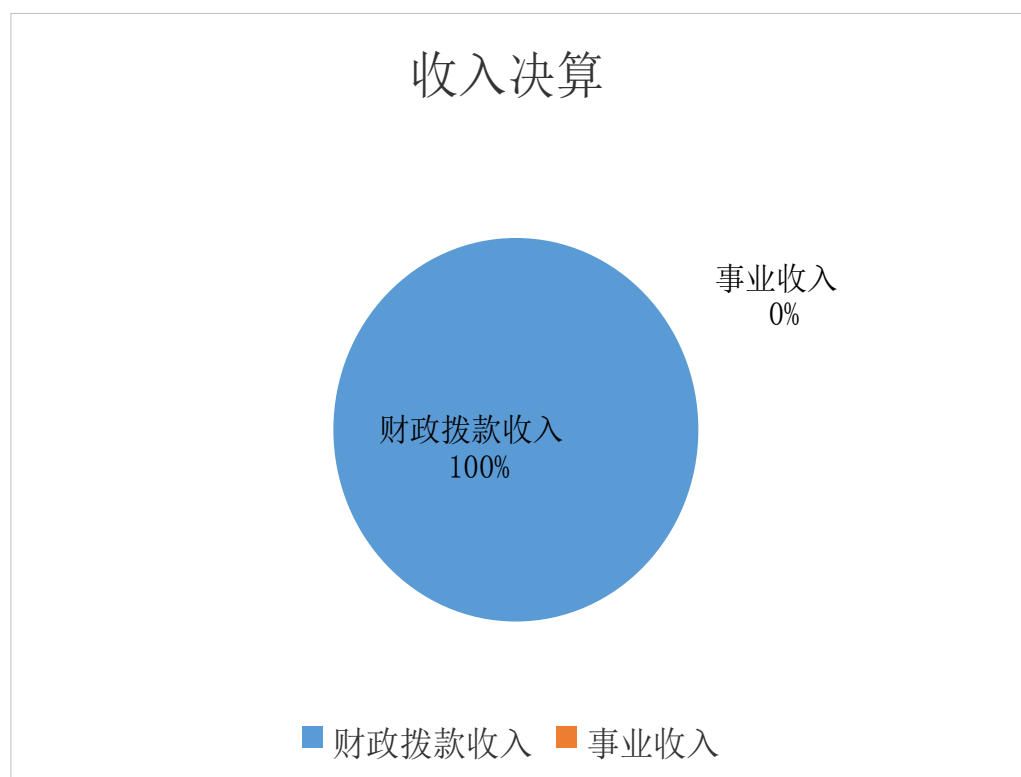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7,613.78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25.78万元，增长8.9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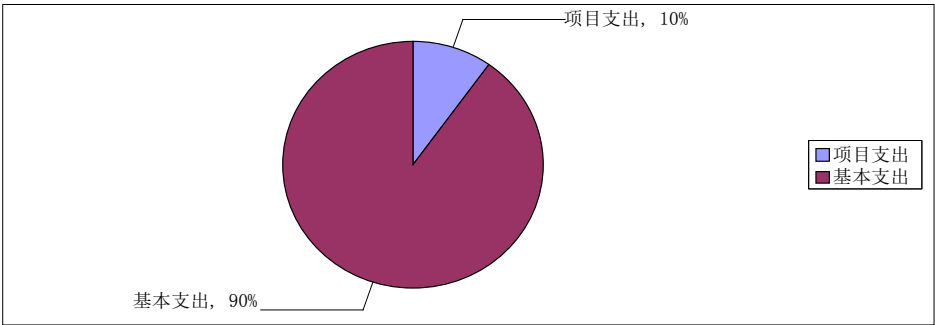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613.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13.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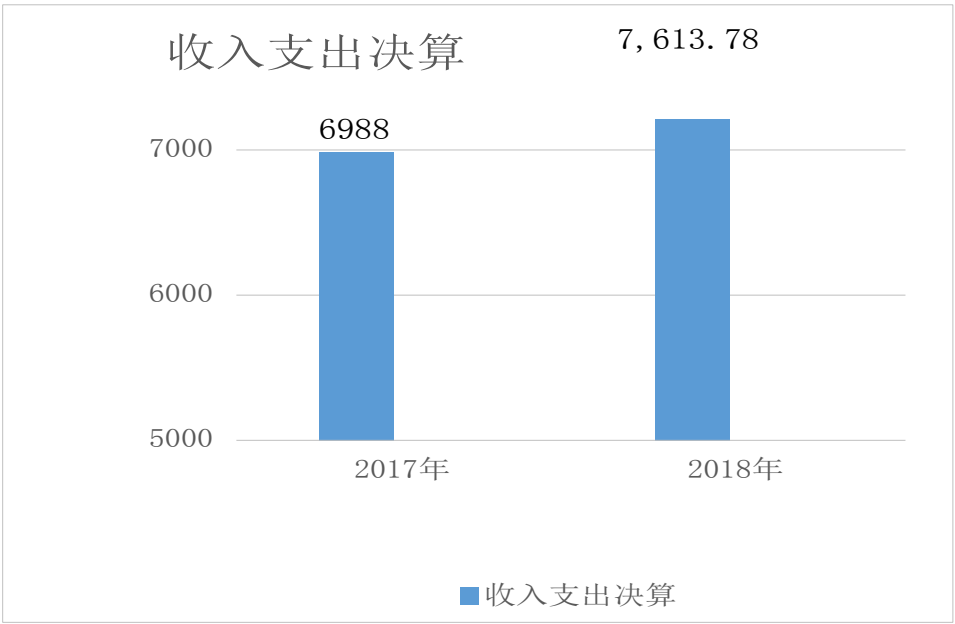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61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56.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10%；项目支出 757.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0%。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613.7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78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13.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5.78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13.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708.93 万元，占 7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33 万元，占 11.10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1.79 万元，占 7.10 %； 住房保障支出 520.73 万元，占 6.8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04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1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00%。其中：基本支出 6,856.53 万元，项目支出 757.2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商行政）53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派遣人员经费、不可预见经费；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3.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企业个体监管经费、市场监管经费等；执法办案专项 4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暂扣、罚没物质仓储租赁费，假冒伪劣产品处置费，打击传销，反不正当竞争、

合同欺诈，无照经营，打击假冒伪劣、黑网吧等专项整治经费，质监行政执法经费等；12315 消费者维权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消法》宣传经费；12315 维权服务站工作经费等；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经费 95.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质量监督与管理，计量与标准化管理；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66.7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临时人员经费，检测成本等；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城市管理工作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054.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0.8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2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费减少。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4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追加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2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56.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266.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9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政府安排 1 人赴台湾学习考察。

2018 年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1.88 万元。主要用于赴台湾交流业务考察团组 1 个。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7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7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70%，比年初预算减少 14.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车辆老化及规范车辆使用。主要用于公务执法，其中：燃料费 2.3 万元；维修费 6.04 万元；过桥过路费 0.65 万元；保险费 3.07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比年初预算减少 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务招待相关规定严格招待。主要用于招待外省来函单位考察交流。

2018 年 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15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来函单位考察交流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12 人次(其中：陪同 3 人次)。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5.09 万元，增长 56.6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4.06 万元，增长 50.8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36 万元，下降 70.5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区政

府安排 1 人赴台湾学习考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执法车辆老化；二是工作需要执法车辆使用频繁，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接待来函单位考察学习交流批次减少。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757.25 万元。组织对 7 个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自评，资金 757.25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面实现预期目标，圆满完成区政府下达的绩效目标，保证硚口区市场稳定，为消费者营造宽松、安全市场氛围，保持社会的和谐和稳定。我局在 2018 年度全面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目标，为建设“现代商贸强

区、美丽生态硚口”做出了积极贡献。我局荣获了绩效优秀单位，全面完成了与区政府签订的各项绩效指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总体来看 2018 年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经费执行情况良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武汉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区级预算审查监督的暂行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会计法》，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范，符合拟定预算、立项的规定。通过全面执行预算，达到预期效果，全面完成区政府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2018 年我局财政整体支出预算资金用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执行情况良好，提交了《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此次绩效评价的评分结果 94.00 分，评价结论优秀。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0 万元，执行数为 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单位正常运行不可缺少资金。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 万元，执行数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城市综合管理农贸市场考核中心城区第 4 名；

（2）抽查辖区内不少于 3%的企业公示信息；（3）能否进行网上登记；

执法办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消费维权，不正当竞争、侵权、伪劣商品、消费者维权等案件结案率；（2）维护市场环境，各类经济违法案件规定期限内结案率；（3）市场主体培育。

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受理各类消费诉求；（2）调解各类消费诉求；（3）消费维权；（4）维护市场环境。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7 万元，执行数为 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特种设备监管；（2）对安全协管员、电梯社会监督员和企业管理人员组织免费培训、组织加油站计量管理人员培训、组织事故应急救援示范演练；（3）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示范演练；（4）维护市场环境。

其它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

出和效果：（1）消费维权，不正当竞争、侵权、伪劣商品、消费者维权等案件结案率；（2）维护市场环境，各类经济违法案件规定期限内结案率；（3）市场主体培育。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质检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75 万元，执行数为 6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计量器具检定，11000 台（件）。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率、使用登记率、持证上岗率，均达到 100%。（2）强检率达到 100%。一是强化安全检查。二是实施安全评估。三是助力健康发展。（3）特种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次数，零事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一）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4.69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86.31 万元，下降 12.86 %。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结构。（本项由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进行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5.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1.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3.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汇总）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二级单位开展业务使用；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大力开展“个转企”工作（市级指标）

大力开展“个转企”工作，目前完成新增“个转企”217户，完成94.35%，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健康发展；完成建立注册资金500万元以上的“四上”企业培育库42户，完成140%，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新动能。

二、建设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市级指标）

加强质量强市工作指导帮助同济医院荣获了第七届市长质量奖；指导帮助同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申报第八届市长质量奖；指导帮助蓝焰应用技术有限公司申报2018年“湖北名牌”产品，建立名品培育库，目前已将14家企业纳入名品培育库；对18家获生产许可证及3c证书企业开展了监督检查及巡查，对26家检验检测机构及4家认证机构开展了监督检查。对汽车安检机构武汉朝辉机动车监测站进行监督检查6次。

三、特种设备监管（市级指标）

共出动执法人员1600人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283家，检查特种设备864台（次），发现安全隐患114条，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14份，共查办特种设备案件15件，结案4起，罚没金额5.1万元。

四、维护市场环境（牵头内容：打击传销）

截止10月15日，全局共办理各类违反工商质监法律法规的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206件，罚没款入库83.77万元。质监类简易程序处罚案件121件，办理打击传销案件，按简易程序实施行政处罚案件55件。目前硚口区127个社区均已命名为“无传销社区”。传销查处率100%、结案率100%。查处广告类案件线索329条，立案查处45件，处罚金额12.51万元，上级转发案件线索处置率和户外违法广告案件处置率均为100%。

五、消费维权

市工商局12315平台办件6378件、全国互联网办件2863件，受理率100%，办结率100%；区公服平台办件中，市长专线5575件、城市留言板436件，按期回复率100%，办结率100%；信访办件中，阳光信访件114件、信访件205件、案件线索转办90件，均按期回复，办结率100%；直通车办件915件，受理率100%，办结率100%；完善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机制，做好抽检后处理工作。协助市消保局抽查了宗关、宝丰、六角三个辖区12家经营户127个批次的产品，合格率97%。对不合格的4个批次产品进行了查处，违法行为处置率100%；按照省、市放心消费创建总

体工作要求，多方面推进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确保创建无盲区，活动出成效。

六、事中事后监管（全区牵头）

18个有区级抽查事项的成员单位报送了抽查计划；区工商（质监）局、区食药监局、区城管委（交通局）、区教育局、区经信（商务）局、区财政局、区司法局、区安监局、卫计委、文化局、人社局逐步使用平台完善数据，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区环保局其他平台开展了双随机抽查工作。

七、集贸市场排名

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中心城区排名：城市综合管理农贸市场单项排名第4名，完成了区政府保五争三的目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大力开展“个转企”工作（市级指标）	大力开展“个转企”工作，目前完成新增“个转企”217户，完成94.35%，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健康发展；完成建立注册资金500万元以上的“四上”企业培育库42户，完成140%，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新动能。	已完成

2	建设全国质量 强市示范城市 (市级指标)	加强质量强市工作指导帮助同济医院荣获了第七届市长质量奖；指导帮助同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申报第八届市长质量奖；指导帮助蓝焰应用技术有限公司申报2018年“湖北名牌”产品，建立名品培育库，目前已将14家企业纳入名品培育库；对18家获生产许可证及3c证书企业开展了监督检查及巡查，对26家检验检测机构号4家认证机构开展了监督检查。对汽车安检机构武汉朝辉机动车监测站进行监督检查6次。	已完成
3	特种设备监管 (市级指标)	共出动执法人员1600人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283家，检查特种设备864台（次），发现安全隐患114条，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14份，共查办特种设备案件15件，结案4起，罚没金额5.1万元。	已完成

4	维护市场环境 (牵头内容： 打击传销)	截止 10 月 15 日，全局共办理各类违反工商质监法律法规的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 206 件，罚没款入库 83.77 万元。质监类简易处罚案件 121 件，办理打击传销案件，按简易程序实施行政处罚案件 55 件。目前硃口区 127 个社区均已命名为“无传销社区”。传销查处率 100%、结案率 100%。查处广告类案件线索 329 条，立案查处 45 件，处罚金额 12.51 万元，上级转发案件线索处置率和户外违法广告案件处置率均为 100%。	已完成
5	消费维权	市工商局 12315 平台办件 6378 件、全国互联网办件 2863 件，受理率 100%，办结率 100%；区公服平台办件中，市长专线 5575 件、城市留言板 436 件，按期回复率 100%，办结率 100%；信访办件中，阳光信访件 114 件、信访件 205 件、案件线索转办 90 件，均按期回复，办结率 100%；直通车办件 915 件，受理率 100%，办结率 100%；完善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机制，做好抽	已完成

		检后处理工作。协助市消保局抽查了宗关、宝丰、六角三个辖区 12 家经营户 127 个批次的产品，合格率 97%。对不合格的 4 个批次产品进行了查处，违法行为处置率 100%；按照省、市放心消费创建总体工作要求，多方面推进 12315 “五进”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确保创建无盲区，活动出成效。	
6	事中事后监管 (全区牵头)	18 个有区级抽查事项的成员单位报送了抽查计划；区工商（质监）局、区食药监局、区城管委（交通局）、区教育局、区经信（商务）局、区财政局、区司法局、区安监局、卫计委、文化局、人社局逐步使用平台完善数据，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区环保局其他平台开展了双随机抽查工作。	已完成
7	集贸市场排名	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中心城区排名：城市综合管理农贸市场单项排名第 4 名，完成了区政府保五争三的目标。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工商行政管理
专项(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执法办案专项
(项)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消费者权益保
护(项)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行
政运行(项)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质
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项)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